

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经第八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4 年 1 月 2 日（周二）15:00；

(2) 网络投票时间：2024 年 1 月 2 日，其中：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时间为 2024 年 1 月 2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时间为 2024 年 1 月 2 日 9:15 至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3年12月26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2023年12月26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才高街6号东方鼎盛中心A座10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5）人
1.01	选举梁伟刚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丁青海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马学锋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罗中玉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任仁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4）人
2.01	选举李伟真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尚贤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刘民英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4	选举刘阳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3.01	选举张雷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
3.02	选举田鹏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
3.03	选举李建华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
非累积投票提案		
4.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5.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6.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2、提案披露情况

以上提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已通过

巨潮资讯网予以披露,查询网站: <http://www.cninfo.com.cn>。

3、特别提示

(1) 议案 1.00-3.00 均采用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表决, 应选非独立董事 5 人、独立董事 4 人、非职工监事 3 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 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2) 议案 4.00 为特别决议事项, 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查无异议, 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4) 本次股东大会全部提案均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 应出示本人身份证; 委托他人代理出席会议的, 代理人应出示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有效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2)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 应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

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等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于登记截止前，采用信函、电子邮件或传真的方式进行登记（需提供上述 1、2 项规定的有效证件的复印件）。

2、登记时间：2023 年 12 月 27 日（9:00-12:00，14:00-18:00）

3、登记地点：郑州市郑东新区才高街 6 号东方鼎盛中心 A 座 10 层 1008 室。

4、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371）55326971、（0371）55326702

传 真：（0371）55356772

电子邮箱：zyhb@cpepgc.com

邮政编码：450018

联系人：白女士、孙女士

5、其他事项：本次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交通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

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五、备查文件

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十五日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544

2、投票简称：中原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1) 选举非独立董事（如提案 1.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5 人）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5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2) 选举独立董事（如提案 2.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4 人）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4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 选举非职工监事（如提案 3.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3 人）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股东可以在 3 位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中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 年 1 月 2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

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4 年 1 月 2 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4 年 1 月 2 日下午 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公司）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累积投票提案			同意票数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5) 人	--		
1.01	选举梁伟刚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丁青海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马学锋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罗中玉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任仁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4) 人	--		
2.01	选举李伟真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尚贤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刘民英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4	选举刘阳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		
3.01	选举张雷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	√			

	事会非职工监事				
3.02	选举田鹏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			
3.03	选举李建华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			
非累积投票提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4.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5.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6.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签字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性质及数量：

受托人是否有表决权：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期限：